

彰化縣二林鎮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1、12 次臨時會會議紀錄

◎第 1 次會議：代表報到、開幕典禮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8 日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洪敏綺、傅子瑋、洪自然、許秀治、洪德彰、洪韻茹、
洪啓佑、洪武舜、吳聰明、蔡宗伯、陳錫慶、陳秀育計
12 名。

四、主 席：洪敏綺

五、記 錄 員：吳蟬君

◎第 2 次會議：討論提案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9 日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洪敏綺、傅子瑋、洪自然、許秀治、洪德彰、洪韻茹、
洪啓佑、洪武舜、吳聰明、蔡宗伯、陳錫慶、陳秀育計
12 名。

四、主 席：洪敏綺

五、記 錄 員：吳蟬君

◎第 3 次會議：討論提案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洪敏綺、傅子瑋、洪自然、許秀治、洪德彰、洪韻茹、
洪啓佑、洪武舜、吳聰明、蔡宗伯、陳錫慶、陳秀育計
12名。

四、主 席：洪敏綺

五、記 錄 員：吳蟬君

◎第 4 次會議：討論提案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1 日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洪敏綺、傅子瑋、洪自然、許秀治、洪德彰、洪韻茹、
洪啓佑、洪武舜、吳聰明、蔡宗伯、陳錫慶、陳秀育計
12名。

四、主 席：洪敏綺

五、記 錄 員：吳蟬君

◎第 5 次會議：討論提案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2 日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洪敏綺、傅子瑋、洪自然、許秀治、洪德彰、洪韻茹、洪啓佑、洪武舜、吳聰明、蔡宗伯、陳錫慶、陳秀育計 12 名。

四、主 席：洪敏綺

五、記 錄 員：吳蟬君

◎第 6 次會議：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典禮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5 日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洪敏綺、傅子瑋、洪自然、許秀治、洪德彰、洪韻茹、洪啓佑、洪武舜、吳聰明、蔡宗伯、陳錫慶、陳秀育計 12 名。

四、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鎮長蔡詩傑、主任秘書黃忠堯、民政課長洪偉書、社會課長洪素芃、建設課長洪誠祈、農業課長謝宗謀、財政課長楊惠淳、主計主任楊寶猜、人事主任陳秋義、政風主任林儀尚、行政室主任葉添發、清潔隊長楊勝偉、圖書館長張朝淳、幼兒園長林娟伊、本會秘書洪秋林計 15 名。

五、主 席：洪敏綺

六、記 錄 員：吳蟬君

七、討論提案

號 別：第 一 號 類 別：財政類

提 案 人：鎮長 蔡詩傑

案 由：有關本所 109 年度財政收支考核評定為本縣第 3 名，可獲得建設獎勵金 60 萬元整，因本所未編列預算，提請貴會同意墊付，請審議。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號 別：第 二 號 類 別：環保類

提 案 人：鎮長 蔡詩傑

案 由：彰化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109 年度彰化縣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考核暨獎勵計畫」，計新台幣 30,000 元整，提請貴會追認，請審議。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號 別：第 三 號 類 別：環保類

提 案 人：鎮長 蔡詩傑

案 由：彰化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110 年度資收關懷計畫」，計新台幣 182,754 元整，提請貴會追認，請審議。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號 別：第 四 號 類 別：幼兒保育

提 案 人：鎮長 蔡詩傑

案 由：為「109 學年度中度以上身心障礙幼兒增置助理人員經費」，核定補助款 30 萬 3,283 元整，

提請貴會追認，請審議。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